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1)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。公司决定出资 1 亿元人民币成立重庆江津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江津鲁能广宇”），注册地为重庆市，注册成立后，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(2) 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。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，经出席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(3)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该事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拟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

1、江津鲁能广宇

(1) 出资方式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，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出资额为 1 亿元人民币。

(2) 江津鲁能广宇基本情况：江津鲁能广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物业管理、酒店管理、国内贸易、旅游信息咨询服务、房屋租赁、工程管理服务、企业管理咨询、投资咨询；科技开发、研究；销售房屋、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。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）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拓展发展市场，公司拟成立江津鲁能广宇，分别负责公司已取得的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地块的开发。

2、对外投资资金来源

该项投资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3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主要负责区域房地产开发。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拓展公司业务，以取得较好的收益，为广大投资者创造良好的回报。地产项目受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走势等诸多因素影响，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。

4、对公司的影响

对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。

四、其他

对外投资公告首次披露后，本公司将及时披露关于上述子公司的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及备置地点

- 1、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备置地点：公司证券部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23日